

## 翻译：安东尼·巴赞《官话语法》引言

张 天 皓

The Introduction of *Grammaire mandarine*

Translated by ZHANG Tianhao

**Note**

This is a translation of the introduction of *Grammaire mandarine ou principes, généraux de la langue chinoise parlée* published by Antoine Bazin(1799-1863) in 1856. Bazin wa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sinologists in France in the 19th century. He studied law at first, and later became a student of Stanislas Julien (1797-1893), and at the same time studied Chinese with Jean Pierre Abel Rémusat(1788-1832). This translation makes it clear that Bazin was influenced by many of his predecessors, such as Joseph de Prémare(1666-1736), Robert Morrison(1782-1834), Rémusat, 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1781-1840), Joseph Edkins(1823-1905), Ernest Renan(1823-1892) and a Chinese named Bi Huazhen. This translation touches on many basic views of Bazin's, such as the distinction between written and spoken Chinese. This distinction was in existence early and has become the consensus of the Chinese people. It has influenced the structure of spoken and written vocabulary.

## 按语

本文是巴赞（Antoine Bazin, 1799-1863）于1856年出版的《官话语法》引言的译文，依据的是1856年帝国印刷厂（Imprimerie impériale）出版的版本。巴赞是19世纪法国重要的汉学家之一，始学法律，后成为儒莲（Stanislas Julien, 1797-1873）的学生，同时跟随雷慕沙（Jean-Pierre Abel-Rémusat, 1788-1832）学习汉语。在本文中，我们可以看到巴赞吸收了很多前人的成果，其中包括马若瑟（Joseph de Prémare, 1666-1736）、马礼逊（Robert Morrison, 1782-1834）、雷慕沙、江沙维（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 1780-1844）、艾约瑟（Joseph Edkins, 1823-1905）、欧内斯特·勒南（Ernest Renan, 1823-1892）以及中国人毕华珍。本文涉及了巴赞的很多基本观点，如汉语存在书面语与口语的分野，这种分野很早就已经产生，且已经成为中国人的共识，并且影响到了口语和书面语词汇的结构。

## 凡例

1. 本译文中有两种注释，原作者标注的保留本来的形式，在译文中作为脚注存在，以阿拉伯数字编号；译者在翻译过程中认为有必要进行标注的，作为尾注存在，以大写的罗马数字编号。
2. 译文中保留了原作者的注音，在汉字后以括注的形式标注。
3. 虽然原文是用法语写就的，但其中引用汉语的概念或典籍时，偶见标注汉语原文的情况。此类情况在译文中以繁体中文黑体加粗的形式表示。
4. 原文中法语斜体的部分（书名、文章名除外），在译文中以加着重号的汉字表示。

## 正文

这本语法书是对我1845年出版的《汉语白话的一般规则笔记》（*Mémoire sur les principes généraux du chinois vulgaire*）第四部分的补充和发展。

我对中国人将单音节拼凑成短语的独特语法印象深刻，我证明了“官话”（*Kouan-hoa*<sup>1</sup>）中词的构成不是以一种不确定的方法。

在许多方面，我的《笔记》似乎存在缺陷，不是在第四部分，而是在第二部分，关于文字（*écriture*）和用语（*langage*）之间的关系；在第三部分中，我比较了书面语和口语。

我一直在探索中国人开始写白话（*vulgaire*）的时间。如果我们研究这种语言的基础文献，比如戏剧和小说的对话，那么我们不会发现风格变得越来越简洁；而且再上溯，我们就找不到官话、小说或戏剧了。在我看来，一方面，写下来的官话或“文墨”（*Wen-mě*）是从戏剧和小说起源

的；另一方面，在蒙元（Youèn）时期，写作技巧（l'art d'écrire）有了长足的进步。我认为，元代是一个白话的时代。

自从写完这本《笔记》以来，愉悦的环境使我能够更好地讨论有关官话的起源、它的本质，以及它的单音节性问题。我与三位非常聪明的先生（Sièn-seng）讨论这些问题，有来自浙江的Ou Tan-jin，来自北京的Wang Ki-yè，以及来自广东的Tcho Siang-lan。Wang Ki-yè于1852年年底被带到了巴黎，并停留了14个月。由于与他的友谊，我得到了一些宝贵的启示<sup>1)</sup>；关于语言的性质，我现在要说的是，中国人不承认“書話”（Chou-hoa'）和“俗話”（Söu-hoa'）是两种不同的语言，而是同一种语言的两种形式，一种是书面的，另一种是口头的；一个更具学术性，一个更俚俗；根据他们的说法，这两种形式一直存在。

在欧洲，我们从另一个原则出发。我们已经习惯了保留古文（Kou-wen），或者说是古书的语言，作为官话和所有口语（idiomes parlés）的共同原型。在马若瑟（Prémare）的体系中，在马礼逊（Morrison）和雷慕沙先生（Abel-Rémusat）的体系中，什么是古文？是一种曾经被使用的语言，一种源语言（langue mère），与任何其他已知的语言都没有相似之处。什么是官话？一种衍生的语言（idiomes dérivé<sup>2)</sup>。什么是方言？是第三种语言<sup>3)</sup>。毫无疑问，江沙维神父（P. Gonçalves）在《汉字语法》（*Arte China*）中把汉语看作包含两个截然不同的部分或两种主要形式：一种是崇高的（sublime），一种则是粗鄙的（vulgar）；但他认为这两种形式——他似乎和中国人一起承认它们同时存在——是绝对的单音节性的。

这正是我在《汉语白话的一般规则笔记》中所反对的观点。我并不害怕断言我们误解了这两种形式的性质；书面语言的绝对单音节性与口语的相对单音节性被混淆了，“有条件的单音节性”通常只有通过对词的非强制的分解（décomposition facultative）才能表现出来，这一点我稍后会讲到；我一贯认为，古文或古书的语言，是一种人工的、习惯的（artificiel et de convention）语言，只是写下来的，而不是说出来的；这种书面语言中的“字”（tseu'）并不总是口语中的“言”（yèn）；事实上，大多数情况下，单音节只是一个词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对于这种奇怪的断言，雷慕沙先生说：“为了在谈话中相互理解，人们用合成词（mots composés）<sup>4)</sup>代替了简单词，因为同音异义词太含糊了。”<sup>4)</sup>我激动得尖叫了出来。基本上，我仍然无法想象任何一种语言不是这样形

1) 见我的《中国的行政和市政机构研究》（*Recherches sur les institutions administrat, et municip. de la Chine*），第8页。

2) 这个大问题（口语的起源）是由艾约瑟先生（J. Edkins）在香港发行的《亚洲学报》（*Journal de la Société asiatique*）中提出的。

3) 艾约瑟先生最近发现了一本官话词典，是由元代的周德清编写的。这本珍贵的书的出版日期与威利（Wylie）先生刚刚在上海发现的文献年代相吻合，文献中有中国的忽必烈汗（Khoubilai-khan）的宣言，用汉字和蒙文书写。根据艾约瑟先生的说法，这两种材料都证明了，在蒙元时期，官话中仍保留着福建和广东方言中的m尾，以及韵尾g、d、b等等。另一方面，在江南和浙江，以元音结尾的的单音节已经失去了结尾的辅音k、t、p；例如单音节hio（学）此时已经变成了hiao。因此，无论是官话还是我们今天说的汉语，相对于广东和福建方言而言，都是一种现代语言。

4) 雷慕沙，《汉文启蒙》，第36页。

成的，正如欧内斯特·勒南（Ernest Renan）先生<sup>5)</sup>在一本充满学术知识的著作中所指出的那样，语言的一般理论对这种构思事物的方式引发了无法克服的困难。语言学家补充道：“在语言史上，并没有一个国家由于觉察到其语言的缺陷而创造了一种新的语言，或者对旧的语言进行自由的改变。在繁多的语族中，最普遍的规律之一是将合成 (synthèse) 与复合 (complexité) 放在首位。”<sup>5)</sup>

我们相信，在《诗经》(Chi-king) 里记录的是周朝 (Tcheou) 的俗语，但很难想象的是，一种如此深奥的人造语言是如何变得俚俗的，进一步而言，它是如何变成口语的。有大量的汉字有相同的发音，但意思大相径庭。谁能相信在日常的语言中，中国人给三、四十种东西起了相同的名字呢？今天，口语中的汉语已经和书面的汉语不同了，官话语法也许能够证明一个观点，即在《诗经》作成的时候，中国人已经不像他们说话那样书写汉语了。《诗经》的语言是大众无法理解 (impénétrable) 的。当然，作为书面语，《诗经》所记录的诗歌与春秋 (Tchun-thsiéou) 时期的口语有很大的不同，就像杜甫 (Tou-fou) 和李太白 (Li Thai-pe) 的诗歌与今天的官话不同一样。在孔子 (Confucius) 的时代，两种语言或两种不同形式的存在，对于中国人而言并不是秘密，而且《诗经》上记录的俗语言的消失也让我们不能认为，周朝人的汉语就是我们在书本上看到的形式。至于对书籍中同音异义词的责难，那么如果我们不把汉字当成是口语中的词的话，这种责难自然会停止。在书面语中，如果一个单音节是 kin 并且读一声，那么它表示：巾 (bonnet)、斤 (hache)、金 (or)、今 (maintenant)，等等。在口语中，应该把“巾”说成“帽子” (mao'-tseu)，把“斤”说成“斧子” ('fou-tseu)，把“金”说成“黄金” (hoang-kin)，把“今”说成“如今” (jou-kin)，等等。同音异义词在哪儿呢？如果我们仔细研究官话中词的构成的理论，我们很快就会发现书面语词和口语词有各自的形式。

在古代，中国的每个分封国都有自己的方言。在封建王朝的前四朝，比如秦 (Thsin)、汉 (Han)，所缺少的就是“官话”。官话是一种共有的 (commune)、同质的 (homogène)、通用的 (universelle)<sup>4)</sup>，在所有的分封国或省份中都使用的语言。“官话”的起源一定是佛教传入中国之后的事。在《康熙字典》的序言中它的作者承认，直到汉朝 (公元202年) 时，文人都不知道字母 (l'écriture alphabétique)，或者说是辅音和元音系统，即“漢儒識文字而不識字母”；但是他指出，在梵字母被传入中国后，就有三十六个汉字被认为是其他字的“母亲”，即“以三十六字為母”，这就是说，这三十六个字代表了辅音，并且以此分类<sup>6)</sup>。有一件事证明了汉语结构的微妙之处，把韵母 (元音和双元音) 组合起来，两个两个或三个三个地，我们计算出了108种语音组合<sup>7)</sup>。

在区分了声母 (辅音) 和韵母 (元音和双元音) 之后，我们找到了在字典中标明词的发音的方法。约公元505年，在南梁 (Léang) 创始人梁武帝 (Wou-ti) 的统治下，人们学会了给汉语命

5) 欧内斯特·勒南：《闪语通史》，第一部分，第443页。(汉语名为译者译，*Histoire générale des langues sémitiques*, par Ernest Renan, 1<sup>er</sup> partie, page 443.)

6) 出版于明代的《字汇》(Tseu'-wei) 在这一点上比《康熙字典》更明确。它的序言中写道：“沈约 (Chin-yo) 是第一个将印度的声音系统应用到汉语上的人；继承他的史学家是佛教徒神珙 (Chin-koung) (韻學自沈約始而釋神珙繼)。”沈约是北宋的史学家。

7) 雷慕沙，《汉文启蒙》，第24页。

名的拼写方法，切字法。最后，在唐朝仪凤（I-foung）年间（公元676-679年），《唐韻》出版了<sup>V</sup>，该书以音调排列汉字。这本伟大的辞书（vocabulaire）首次按音调顺序排列词汇，成为了官话的规则和基准。在梵语字母表传入以前，由于中国人不知道拼写的技法（l'art de l'épellation），所以这种语言的发音并不是普遍固定的。事实上，当一个人不知道字母的用法时，他怎么能准确地说出一个汉字的读音，怎么能区分辅音、元音或双元音呢？现如今，所有的汉语单音节以一个发音（articulation）开头并以一个元音或双元音结尾已经成为了一条原则，但在汉代，即便是最聪明的人对此也一无所知。当书面汉语第一次接触到书面字母表，词语的读法发生了突然的变化，这是一件大事。这一事件在《康熙字典》的前言中被热情直白地大书特书，这就是中国人从比较语文学（la philologie comparée）中获得的巨大好处。

因此，官话是一种现代语言。据《正音撮要》（*Tcheng'-in-thsō-yao'*）所言，汉字的正确发音一般被称为“官话”，根据 Ou Tan-jin 的说法，官话是一种发音正确的语言。这种语言有两个主要分支，即北官話（Pèi-kouan-hoa'）和南官話（Nan-kouan-hoa'）。北官话是北京方言，南官话是南京方言。

北京方言和南京方言之间的差异并不大。它们有各自常用的表达方式。在北京方言中，句子可能更自然、更令人舒适，在南京方言中，句子可能更准确、更凝练。表示疑问和结句的小品词各不相同，但是这些语言在语法上没有区别。如果你一眼就能看懂一部用南京话写对白的戏剧的话，那么你能读懂用北京话写的《红楼梦》（*Houng-leou-meng*）<sup>8)</sup>。

《正音撮要》中说：“既然官话是一种通用语，为什么会有北官话和南官话呢？”<sup>9)</sup>有人回答说，这是因为两种方言的发音并不总是一样的。例如，在北京，人们不像在南京那样把k放在i前面；人们把s变成ch，把h变成kh，等等。在南方的省份，语音更加柔和<sup>10)</sup>。所有这些都证明了，“官话”这个词通常适用于发音。

但是，无论如何发音，这些词依然存在。已成为官话的语言，即一种共有的、同质的、通用的语言，一直被使用。据说，这对江南（Kiang-nan）人来说是很自然的事。从俗語的状态过渡到通用语的官話，这种情况用切字法（thsiei-tseu-fä）（一种指示词的发音的方法）很容易解释，这种方法可以上溯至唐朝（Thang）。人们在江南以外的地区使用它，但是用它有可能导致发音不准和其他的缺陷，比如用词不当，有时会用到外来词。

尽管时间带来了语言的变化和修改，但官话一直保持到今天，一如在宋朝（Soung）时一样。虽然我自己也承认汉语有一个无价的优势，那就是变化非常缓慢，如果我们想判断这个语言的变化或它随着时间而得到的修改，我们不应该拿我们的欧洲语言作为比较的对象，但我认为官话通过自然的发展，已经改变了它的性质。这并不是 Ou Tan-jin 和 Tcho Siang-lan 的观点。根据后者的观点，我们今天说的话应该和明、元、宋朝的话如出一辙，即“話當相同”。《西厢记》

8) *Les Songes de Pavillon rouge*

9) 见《正音撮要》第四章，第1页。

10) 雷慕沙，《汉文启蒙》，第34页。

(*Si-siang-ki*, *Histoire du pavillon occidental*) 中的对话, 有十分之九是官话(官話十九), 我们拥有了宋代口语的记录, 从这些对话中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出官话并没有发生改变。

Ou Tan-jin 的观点更激进。他认为, 不论古代还是我们的今天, 口语都是一样的, 即“自古迄今說話皆同, 古之語猶今之語也”, 最终, 我们在书本上的语言中看到的变化和修改在口语中从未存在过。在我这里这种观点是站不住脚的。我认为, 这个国家的语言一直都保持稳定, 至少在本质上是这样; 官话自唐朝或宋朝以来并没有改变, 因为最终我们也没能准确标记出中国人停止说任何方言而开始说官话的时间点。但是, 当语言尚未稳定时, 一种理论完全不考虑传入语言带来的变化, 不考虑语言本身得到的增补, 不考虑它经历的变化, 那么这个理论是什么呢? 此外, Tcho Siang-lan 的观点也与此不同。他正确地认识到, 古代人和现在一样, 不能没有彼此, 他们有时移民, 北方和南方的语言的接触无疑带来了语言的深刻变化。“依我拙见, 随着时间的推移, 俗语已经发生了变化, 而且还在增加(愚意俗語固有隨時遞增者)。当南方人在北方定居时(如南人徙北), 尽管他们被迫说北方话(雖北話是從), 他们也不可能不把北方话和南方话混淆; 从长远来看, 由于习惯, 这种混合就成为一种规律(久而相沿自成一律)。北方人在南方安顿下来的时候, 也是这样。如果是这样的话(如是), 古代的语言和现代的语言是有不同之处的”(古今語言各有異處)。因此, 除了通过官话建立语言的统一之外, 没有什么是必要的(尤須齊之以正音焉)。

这种思考方式更加审慎和也更准确; 它更接近我们的想法。

在唐朝以前, 现在所说的“官话”仅仅是江南的语言。在周朝的统治下, 多样的方言阻碍了商业的发展。所有的这些文献记录都证明, 在孔子的那个时代, 在周朝统治下的分封属国或者小国中, 人们说的方言是小国与小国之间无法理解的。例如, 齐(Thsi)国和楚(Thsou)国的语言就没有任何相似之处。齐是公元前1122年, 武王(Wou-wang)分封给姜太公(Thai-koung)的东方属国。在春秋时期, 它成为了一个分封国, 地处山东(Chan-toung)北部。楚国是另外一个武王分封的属国, 在春秋时期, 他位于湖广(Hou-kouang)一带。从楚国我们可以看出, 南北方语音之间存在巨大的、显著的差别。至于齐国的方言, 那是来自山东的孔子的语言。

《孔子家语》(*Khoung-tsue-kia-ii*) 中的某些篇目让我们相信, 这位哲学家可以说楚国方言。可能是因为二者在本质上只是两种方言, 只是发音不同(音疏而義同); 然而, 由于现在没有这种方言的例子, 从书籍和书面记录来看, 无法解决楚国方言与现在的汉语有多大不同的问题。Ou Tan-jin 说道: “上古之人说的话也像我们的俗语一样(上古之人亦有問答之語); 但是包含古语的书并没有以它本来的面貌流传下来。我们说的语言不是书上记载的语言。应该注意, 几个世纪之后, 书面记录的俗语言就消失了。当一部作品有记录下来的必要时, 人们就会用文雅的语言来取代鄙俗的语言, 即‘去俗成文’, 换句话说, 作者的以学术性的语言(文)来代替作品中的通俗语言(俗)。”<sup>11)</sup>

我们现在来谈谈书面语和口语的联系。

11) 在这篇文章中, Ou Tan-jin 提出了基于以上假设的观点。

我们称“汉字”为书面汉语的标志。汉字由一些线条 (traits) 组成，但是这些线条元素（共有九种）<sup>11)</sup>并不会像字母 (lettres) 一样能被反映在读音上。

汉字使人们在头脑中感受到它们所代表的意思；传统上用于汉字发音的单音节则不是这样的。

我们把书面上的词称作“字”，把口语中的词称作“言”。

在书面语中，每一个汉字就是一个词，即“字为一言”。一般而言，这些词都是“简单词” (termes simples)：我们称单音节词为“简单词”，通过书写一个汉字来表达一个意思。它们包括：房 (fang)、孝 (hiao')、父 (fou')、兄 (hioung)、林 (lin)、意 (i')、三 (san)、商 (chang)。在口语中，很少有只用一个汉字 (字) 能表达好的词 (言)。一般来说，口语中的词是合成的。我们称由多个单音节聚合而成的词为“合成词” (mot composé)。它们包括：房子 (fang'-tseu)、孝顺 (hiao'-chun')、父亲 (fou'-thsin)、哥哥 (ko-ko)、树林 (chou'-lin)、意思 (i'-sse')、三个 (san-ko')、买卖人 (maè-maï'-jin)<sup>12)</sup>。

雷慕沙说：“在书面语中，词可以依次用作体词 (substantifs)、形容词 (adjectifs)、动词 (verbes)，有时甚至作为小品词 (particules)。要准确表示一个词的含义及其在从句中所起的作用，我们必须求助于上下文的含义和词的相对位置。”<sup>13)</sup> 据洪堡特 (G. de Humboldt) 说：“汉语永远不标记词所属的语法范畴。”<sup>14)</sup> 所有这些都适用于书面语言，但同样，书面语言只是一种人为的习惯用语；书面语词有它的形式，口语词有它自己的形式。在汉语口语中，每一类词都能有其特点；和我们一样，汉语也有体词、形容词、动词、副词，而在汉语书面语中，表现的形式只有汉字。一旦一个词 (言) 的音被发出来，我们就能立刻分辨出它属于哪一类而不属于哪一类。例如，添加词尾的法子 (fā'-tseu)、馬頭 ('ma-theou)，它们是体词且只能是体词；三音节词“朋友們” ('pheng-yeou-men) 是体词的复数；“好的” ('hao-ti) 是品质形容词；“三個” (san-ko') 是数量形容词；“進來” (tsin'-lai) 和“認得” (jin'-tée) 是动词，且只能是动词。<sup>15)</sup>

12) 见《汉语白话的一般规则笔记》第50-51页。

13) 《汉文启蒙》，第35页。

14) 《致雷慕沙的信，论语法构成的一般本质，兼论汉语的特征》，洪堡特，巴黎，1827年。

15) 《比较语法的基本概念，用于研究三种古典语言》(Notions élémentaires de grammaire comparée, pour servir à l'étude des trois langues classiques) (该书作者为Émile Egger, 1813-1885, 法国希腊学家和希腊文学教授——译者注) 的博学的作者在谈到有关口语的各部分时这样表示：“我们经典的词性划分可用于所有印欧语言的语法；它甚至可以以多种方式应用于闪语中；但全球至少有三分之一的居民在思想表达方面遵循着截然不同的过程。汉语没有清晰的由一个词根 (radical) 和多个词缀 (affixes) 组织的词；它只有单音节，这是非常普遍的概念的符号，并且根据它们在句子中的位置，它可以充当名词 (noms)、动词、副词等的功能。在字典中，βαίνειν、ambulare、marcher 很明显是动词，κύριος、dominus、seigneur 很明显是名词，καλῶς、bene、bien 很明显是副词，等等。汉语词典并没有对这些词进行预先分类和语法形式的区分；它只提供了一种能变化的符号，这种变化通过我们使用它们变成动词、名词、副词等来实现。”

我们可以想象，E. Egger 先生跟随着雷慕沙先生的脚步，他所说的中文词典无疑是一本书面语词典，因为在口语中，合成词“走路”是且仅是动词，合成词“天主”是且仅是体词，简单词“好”是副词，在某些情况下只能是形容词或副词。

在书面语言的语法中，我们首先必须确定汉字在句子中的先后顺序，以表示它们是体词、形容词、动词等。如果以这个句子为例：不知之之之路（Pöu-tchi-tchi-tchi-tchi-lou', Il ne connaît pas le chemin pour y passer）。在这个句子中，“之”被重复了三次，而 tchi 这个单音节被重复了四次，我们必须说明为什么要使用“之”字，第一个是动词，第二个是宾格第三人称代词，第三个标明动词的动作与后面体词之间的关系<sup>16)</sup>；总之，汉语的构造规则需要解释。这正是雷慕沙先生以极大的智慧做的事情。在口语的语法中，首先有必要将简单词或单音节词与合成词区分开来，这些词由两个或多个单音节聚合而成并构成体词、形容词、动词，等等；特别强调一下，我为自己设立的目标是，基于形成理论，找到并揭示出每一种词的形成过程，最后揭示句法规则。

因此，单音节两个两个地聚集并组合起来，在汉语中很少有三个三个组合的。我不怕在我的语法书中断言，汉语体词可以用七种不同的方式组成，动词可以用三种不同的方式组成。把我给的所有词（言）拆开，在口语中随心所欲地安排它们，我们也许会有自己的语言，但我们说的绝不是别人也用的语言；别人将无法轻易地理解我们。这种聚合规律太重要了，以至于有些词不能单独写出来，比如副词 jamais “總沒”（'tsoung-möu）或者“總不”（'tsoung-pöu）。你必须加上动词或者形容词。

“用 Ou Tan-jin 的话说，就是‘單字’（tan-tseu', mots monosyllabiques）和‘聯字’（lièn-tseu', mots polysyllabiques）。在书籍中，有些汉字可以表示多个词，例如在《史记》（Sse-ki）<sup>17)</sup>和许多作品中那样；但是，在口语中，我们很少使用单音节词（至於說話並用單字甚鮮）。尽管每个汉字都代表一个意思（雖則成意），但不是所有汉字都是词；这就是为什么当我们书写时也要像说话时一样，应该把两个或更多字组成词（亦必聯絡成言）。这些聚合是非常巧妙的。”<sup>18)</sup>当然，在这种情况下，先生或者乡绅（maîtres du pays）的权威是非常重要的。我很高兴地再次复述了 Ou Tan-jin 的意见，因为在我看来它是结论性的，并且强化了我正在努力建立的原则。

当我们分析口语词时，我们发现单音节在行文中往往失去了字符赋予它的原始含义，因而不再是单音节词，严格来说偏向于仅仅是一个音节而已。因此，单音节 pa，汉字写作“把”，本义是“拿”，几乎总是作为第一类助动词（un verbe auxiliaire de la première catégorie）出现，反倒在合成体词“一把刀”（i-pa-tao）里成了一个辅助和限定体词（un substantif auxiliaire et déterminatif），最后，它不过是一个完全无关紧要的单音节，也就仅仅是一个音节，在合成词 'pa-tchou<sup>vii)</sup>中，我们用它来指代植物。如果单音节“子”（'tseu）（意思是“儿子”）在复合体词第四类中保留了它的含义，就像在“父子”（fou-'tseu）这个词中一样，那么在“法子”（fä-'tseu）中，它就毫无意义，不过是一个单音节，聊以慰藉的话，它还有作为词尾的作用。“們”（men）字用来形成代词和名词的复数形式，它本身没有意义，必须被看作是一个词缀（affixe）。

16) 《汉文启蒙》，第78-79页。

17) 司马迁的历史笔记。

18) 见作者对于路易·罗夏（Louis Rochet）先生的汉语俗语练习手册的书评，载于《亚洲学报》（*Journal asiatique*），1846年十月。



单音节组合的顺序非常重要。有时单词会随着单音节顺序的改变而改变。如“大膽”(ta'-tan, courage)和“膽大”(tan-ta', courageux), “高名”(kao-ming, célébrité)和“名高”(ming-kao, célèbre), “謊說”(hoang-choüe, mensonge)和“說謊”(choüe-hoang, mentir)。其他情况下词会获得其他的含义。像“兄弟”(hiong-ti')表示弟弟(le frère cadet), “弟兄”(ti'-hiong)表示哥哥和弟弟(les frères); “半斤”(pan'-kin)表示“半个一斤”(une demi-livre), “斤半”(kin-pan')表示“一斤加上一半”(une livre et demie)。

我们是否会因此迅速得出结论, 汉语的口语形式中没有保留其单音节的特征? 这样我们就错了。绝对的单音节性是书面语言的特征, 因而相对的或有条件的单音节性是口语的特征。我非常清楚地知道最近有一个宝贵的发现。三十年前洪堡特先生曾写道: “可以肯定的是, 词的单音节性特征构成了汉语的规则, 而且我不记得在任何地方见过这样的情况, 即在读一个多音节词时, 中国人能不能理解同一个重音(accent)下的不同音节。因为词的组成就是重音的组合。”然而, 已经深入研究汉语音韵的艾约瑟先生在他的语法中通过大量例子表明, 双音节和三音节词有特殊的且有压倒优势的重音; 这个重音有时放在三音节词中的第一个音节上, 有时放在最后一个音节上, 有时则放在倒数第二个音节上。

第一个音节重读的词有: 工夫(koung-fou)、中國(tchoung-koüe)、外國人(wai'-koüe-jin)、大英國(ta'-ing-koüe)、曉得(hiao-tëe)。

最后一个音节重读的词有: 女人(niu-jin)、城外(tchheng-wai')、多少(to'-chao)、天堂(tien- 'tchou-tang)、領事官(ling-sse'-kouan)。

倒数第二个音节重读的词有: 雇工人(kou'-koung-jin)、小生意(siao-seng-i)、大娘子(ta'-niang-tseu)、照規矩(tchao'-kouei-kiu)。

官话和上海话都是如此。在所有的合成词中, 声调(intonation)对元音的影响更大, 不论是单元音或是鼻元音, 是双元音或是三元音; 出现这个元音、双元音或三元音的单音节是主要的单音节。我们从几个例子中看到, 受短促或收敛(bref ou rentrant)的声调影响的单音节可以显著地成为合成词的主要单音节。首先, 对于多音节, 这样的事实<sup>19)</sup>似乎是一个结论性的观点。我不否认这一点。打开《正音撮要》的词汇, 除了双音节词, 你几乎找不到别的任何东西; 词汇表中的词是一回事, 句子中的词往往是另一回事。我在《笔记》中肯定, 汉语有一个我不敢称之为区别性的特性, 因为它是许多语言的共同点; 这个特性就是, 在某些情况下说话者有拆分一个词并用一个简单词代替一个合成词的能力。如果我对一个中国人说: “有腰刀么?” (Yéou-yao-tao-'mo, Ont-ils des sabres?) 他会回答我“有刀”(Yéou-tao)或者“没有刀”(Möu-yéou-tao)。如果我对他说: “有刀子麼?” (Yéou-tao-'tseu-'mo, Ont-ils des couteaux?) 他会用同样的语气回答我“有刀”(Yéou-tao)或者“没有刀”(Möu-yéou-tao)。然而, 当他这样表达自己时,

19) 已故的罗伯聃(Robert Thom)于1846年表示: “学生在阅读过程中不可能注意不到, 很多单词都是双音节的, 也有不少多音节的; 有些在最后重读, 有些在倒数第二个音节重读, 还有一些在倒数第三个音节重读, 等等。”(见罗伯聃译《正音撮要》, 第2页。)

在第一种情况下，他所表达的单音节 tao，在我脑海中清晰地呈现出与合成词“腰刀”相同的含义；并且，在第二种情况下，由他发音的同一个单音节“刀”将同样清楚地为我提供合成词“刀子”的含义<sup>20)</sup>。

Tcho Siang-lan 说：“当把口语写下来时，可以肯定的是，很多字自己就能表示词（言語固有單字成話者甚多），如果问‘这有可能吗？’（如問曰：‘可否？’）回答说‘可能’（答曰‘可’），有人回答说‘不可能’（或曰‘否’）。如果问‘有没有？’（問曰：‘有無？’）回答说‘有’（答曰‘有’），有人回答说‘没有’，等等（或曰‘無’之類是也）。”

像所有先生一样，Tcho Siang-lan 注意到了一个事实，他没有解释这个理论；但是最终，依照我的思路，应该认为绝对或相对的单音节性是汉语的真面目，无论口语还是书面语，文雅还是鄙俗。

简单性 (simplicité) 是汉语书面语的特点；复合性 (complexité) 是汉语口语的特点。我们已经清楚地看到，先生承认从文字被发明开始，两种形式就同时存在，这是一项独特的早熟的发明。如果将这两种形式放在一起进行对照，我们会发现书面汉语词典编纂的丰富性超过了汉语口语的丰富性。《康熙字典》中有43,496个汉字，即：31,214个常用汉字，6,423个古体字 (caractères dont la forme a vieilli)，1,659个在字典中尚未被分类的汉字，以及4,200个没有意义的汉字。

我们从来没有数过文墨中存在的，或者官话中保有的字（或言）；我相信这个数字大约在12,000左右。这大约是《圣经》中词汇量的两倍。口语比书籍中的语言更有限，它将艺术、自然历史、植物学、医学、政治等方面的词汇排除在外。那些真正包含在口语中的词汇是谈话中很常用的。

但是，撇开丰富性不谈，这两种语言哪个更完美呢？我在利物浦询问 Ou Tan-jin 时他简洁地回答说，问“官话”是否优于“文字”，这是一个无聊的问题。他补充说：“当你说的官话时候，它就是完美的；当你写文字的时候，它也是完美的。”先生没有理解我的问题；我想谈谈小書或者小書家 (romanciers) 语言中的文墨与官话。

在欧洲，我们称“文墨”为现代的风格，属于官話或者口语，就像文章 (Wen-Tchhang) 是書話一样。现代风格的官话所达到的文化程度，虽然肯定非常了不起，但在技法 (art) 方面，似乎不如文章，原因很简单，较之后者的绝对单音节性，前者的相对单音节性不太适合汉语的书写。至于说的官话，如果我们把它和写的官话相比，我们会发现它是清楚的，但平淡、随意，且冗长。要通过书写转录一个合成词，就需要使用与词中单音节数相等的汉字，但中国人不喜欢太多的汉字。

最后，我有没有说过，在这种情况下，中国人会像他们所说的那样写作吗？口语的记录是什

20) “在我们的语言中，我们经常使用分解的单词。比如 ciel-de-lit (意为床帐顶) 这个词，是由一个介词连接两个名词组成的。一个做床帐顶的人对他的妻子说：‘今天我卖了三个顶 (trois ciels)’。在这句话中‘顶’ (ciels) 这个单音节的意义是清晰的吗？毫无疑问是的。这是因制造商使用而表明的。”(见《汉语口语的一般规则笔记》，第64页)

么？以下是 Ou Tan-jin 对这个问题的回答：

“一般来说，任何写作的人都在写书面语言；我们写官话只是为了教中国人正确地说话（是教人說話）。在小说和戏剧中，既有官话，也有乡谈（Hiang-than, patois）；但是戏剧中的语言和我们在社会上说的语言略有不同。”现在，那些被称为正生（tcheng'-seng）和小生（'siao-seng）的角色（指某些角色，类似于我们的 pères nobles 和 premiers comiques）一般说官话，而净（tseng）和丑（'tcheou, 粗鄙的角色）会在官话中混入方言或（所代表的地域的）语言。至于剧作家，他们用南京或苏州府（Sou-tcheou-fou）的方言书写，这取决于他们经常读南京还是苏州府方言写的小说。在特定的方言区，演员永远不会按剧中所写的语言去表演角色。<sup>21)</sup>”

对中国方言的比较研究仍然只有两个结果。

每一种方言都有相似之处和不同之处。不幸的是，在十五种方言中，我们只知道三到四种。我在《汉语白话的一般规则笔记》中提到的优秀作品中，还必须加上艾约瑟<sup>22)</sup>的语法，这是一部深入的论文，我们在其中找到了一个清晰易懂的说明；但我们远没有对所有的语言有一个完整的了解。尽管文献不足，但可以肯定的是，很多方言（土語），如“家語”，并不源于官话，被错误地认为是一种独特而原始的语言；例如，福建（Fou-kien'）的语言单独形成一系，它经常与官话相悖，不仅仅是单音节的声调或重音的区别，词汇上也相异。即便这样我们也无法认定这种语言与书面语相关；书面语言为我们提供了一个非常广泛的发展景象，但是是向不同方向发展的（un développement à part）。

另一个通过比较语言而得出的非常重要结果是实词（pleins, 体词和动词）的相似性和虚词（vides, 小品词 particules）相异性。勒南先生说：“小品词通常是话语（discours）的元素，它从一种语言到另一种语言的传递最少，并且深深地扎根于每种语言的特性之中。”这在中国的语言中尤其正确。我们通过小品词来区分方言。进一步的研究将向我们揭示同样的现象是否无处不在。

现在我来谈谈语法（grammaire）。

根据中国人的说法，关于语法的最值得注意的事情之一是词的理论。

这个国家的老师对学生说：“怎麼是文法？”

“文法大得緊，有實字有虛字”

（实字本身就有其意义；虚字或小品词标记实字之间的关系。）

问：實字怎麼分呢？

答：有活字有死字。

我们称表示动作或状态的词为“活字”，就像动词；我们称只用于命名或者限制对象的词为“死字”，就像体词和形容词。

21) 《亚洲学报》，1846年10月。

22) 艾约瑟，《上海方言口语语法》。A *Grammar of colloquial chinese, as exhibited in the Shang-hai dialect*, by J. Ekins, A. A. univ. coll. Lon. of the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Shang-hai, London mission press, 1853.)

问：虚字怎么分呢？

答：有起語辭，有接語辭，有轉語辭，有襯語辭，有束語辭，有歎語辭，有歇語辭。（有开头的小品词，有转折的小品词，有代词，有表集合的小品词，有表感叹的小品词和结尾的小品词）

在阿拉伯语中也是这样，把话语（discours）划分成三个部分（名词、动词和小品词）。可以肯定的是，中国人并不是从阿拉伯人那里得到的这种归功于 Ali<sup>III</sup> 的划分方法。值得称道的是，中国早期的语法学家在从语言的形式（*formel*）要素中辨别出实质（*matériel*）要素之后，将所有单词分为两大类，即实字和虚字。名词（nom）和动词之间的区别源于后来的分类，但分类没有受到源于外国的影响。

这就是我们对中国语法的全部了解，1852年，博学的艾约瑟先生拿到了一篇由当地人撰写的语法论文，作者名叫**華華珍**。人们常说，我们在中国找不到任何类似于语法论文的东西；正如我们所见，这是一个错误。

在他题为《**衍緒草堂筆記**》的书中，这位中国作者在遍历书面语言的表层之后，逐个检查话语的所有部分；但是，他并没有拘泥于常规的和旧的方法，而是建立了一个新的分类，从第一类或者说从实字中减去所有形容词，所有动词，只留下体词，而大大增加了第二类或虚字，他将其细分为四类。它们有：

第一类，形容词，如高（kao, haut）、低（ti, bas）、大（ta', grand）、小（'siao, petit），等等；

第二类，动词，如作（tsö, faire）、傳（tchhouèn, transmettre），等等；

第三类，疑问小品词与句尾小品词，比如焉（yèn）、哉（tsai）、乎（hou）、也（'yè）；代词与表明词语关系的小品词，比如此（'thseu, celui-ci）、其（khi, il ou elle）、所（'so, que）、之（tchi, du, de la, des）；副词与助动词，比如甚（chin', très-）、可（'kho, pouvoir）、為（wei, faire）；

第四类，连词，如雖（soui, quoique）、但（tan', mais）、而（eul, et）、如（jou, comme）；否定副词，如不（pöu, pas）、何（ho, quoi）、豈（'khi, comment）。

当然，我们可以批评作者建立的分类；就虚字而言，太复杂了；但是必须承认，它与欧洲的分类非常相似。在我看来，作者的定义甚至比他的划分更引人注目。我只提两个，形容词的定义和动词的定义。

他说形容词是“與實字相加以形容實字如何樣”。这正是我们的语法学家的定义。“在书面语中（因为作者只说书面语），有形容词是由两个不可分割的字符相遇而形成的（有兩字拆不開者）。”诸如此类等等。

“动词有两种功能。第一种是将一个分句中的主语和表语（attribut）连缀起来（活字之用，一以聯綴上下）。当我们说，书籍在世界上传播（如雲文傳世），主语就是书籍，表语就是世界，系词（copule）或者动词就是传播（文為主字，世為實字而以傳字聯綴上下也）；第二种是表达一个动作（一以寫出人事）。当我们说，写一篇文章，批改一篇文章，等等（如雲作文評文之類），

‘写’和‘批改’各自表示一个动作（作字評字皆人事也。）”

不幸的是，我没有这里所说的这篇论文；我可以根据艾约瑟先生给出的摘录来判断；但我想让这项工作成为一项持续而认真的研究。如果作者的定义值得我们重视和适当的尊重，那么诸如此类的一些巧妙的观点，离欧洲人在语法方面的宏伟著作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在中国人的体系中，语法与修辞（rhétorique）融为一体，是修辞的基础；但没有将其应用到口语中。正如我所说，为了学习官话或共同语言，有许多手册（manuels）或基础书籍（livres élémentaires）。《正音撮要》也许是最普遍的；但这项工作，无论在别处可能被评价为多么出色，毕竟为我们提供的只是词典编纂的资源。我们没有发现关于语法的观点。

如果是这样，我们应该如何向学校的学生解释官话的原则？对我来说，毫无疑问，语言的规则只能从这种语言本身中学习。另一方面，按照“师傅”（sse'-fou'）或几乎不知道如何区分名词和动词的无知大师的方法来学习汉语不是很愚蠢的吗？以他们为导师，我们能得到什么呢？相反，应该用一种更短、更容易、更巧妙且更具分析性的方法来代替前面的方法。

因此，我尽可能采用了欧洲的方法来表明汉语体词与英语的合成词非常相似，并且它们形成的过程在两种语言中似乎是相同的。与英语相比，汉语也没有明显的动词变位或动词结尾。尽管如此，如果我提到现在时、将来时或愈过去时（plus-que-parfait)<sup>IX</sup>的话，我希望人们不会被感到惊讶。任何人都不认为能在汉语中认识到像屈折语那样非常严格的语法。我不会被指责忽略了单词的特定句法。句法是第九部分的主题，它本身占据的空间几乎与前八部分放在一起的空间一样多，在那里我处理有关话语的部分。那里呈现的所有例句，一般取自江沙维（Gonçalves）或《正音撮要》中的对话。这些句子经过最仔细的检查，个别由来自北京的 Wang Ki-yè 先生纠正。我已经将“礼貌的话”（Li-mao'-ti-hoa）或文明语言和中国的礼仪结合起来，作为一个单独的部分。最后，在最后一章中，我致力于澄清一个非常微妙的语言学观点，即现代语体（style moderne）和官话之间的区别，这两个语言被雷慕沙混淆了。

#### 译者注：

- I 巴赞在后面的部分对自己的标点方式进行了介绍，他借用雷慕沙的方法，平声不做标记，上声在左上角标注向右的半圆弧‘，去声在右上角标注相左的半圆弧’，入声在元音上标注向上的半圆弧~。详见巴赞《官话语法》（Grammaire mandarine, 1856），第 XXIX-XXX 页。
- II 本文中，“合成词”专指由两个以上音节构成的词。
- III 欧内斯特·勒南，全名 Joseph-Ernest Renan, 1823年2月28日出生于法国特雷格，1892年10月2日逝世于巴黎，法国哲学家，历史学家，宗教学者，法国批判哲学学派的领袖。见 <https://www.britannica.com/biography/Ernest-Renan>。最后登录时间2021年7月17日。
- IV 此处的形容容易使人联想起 Lingua franca。Lingua franca 即“通用语”，该词起源于17世纪20年代的意大利语，指一种简化了的意大利语，其中杂揉了西班牙语、法语、希腊语、阿拉伯语和土耳其语，作为通用语供黎凡特（Levant）地区的人使用。见 <https://www.etymonline.com/>

search?q=lingua%20franca&ref=searchbar\_searchhint。最后登录时间2021年7月17日。

- V 此处应为原文讹误。《唐韵》由唐人孙愐著，时间约在唐玄宗开元二十年（公元732年）之后，是《切韵》的一个增修本，但原书已佚失。成书于仪凤二年（公元677年）的是长孙讷言的新增《切韵》（又称《切韵笺注》）。讷言所增《切韵》承陆书分韵及体例，略增字数（新增字大抵出自《说文》），重点在以《说文》订补及笺注《切韵》，据《说文》加案语，记于原注之末，或解释字体，或补充训释，一变韵书而兼字书。此书流传甚广，保存至今，敦煌文书存有诸卷。
- VI 中国人一般认为汉字有八种基本笔画，即“永字八法”。据卫三畏 (Samuel Wells Williams, 1812-1884) 在《汉英韵府》(Syllabic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1889) 中总结：“江沙维的方案也包含了字母 (alphabetic) 的排列因素，当部首有着同样的笔画数时，那么他们会按照一定的顺序来排列。他拆分出了这些字母，就是从永这个字上拆出9个部件，中国人在写汉字时用它们来连接，并把它们写成、一 冫 丿 乙 丨 丿 丶。” (His plan also involved an alphabetic arrangement, by which radicals having the same number of strokes, were arranged in a regular sequence. He made the letters, by taking the nine component parts of the character 永, which the Chinese regard as combining in itself all the strokes used in writing, and making them into the following series 丶 一 冫 丿 乙 丨 丿 丶. See *Syllabic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p xlviiii)
- VII 若依照上下文，该词可能是“把树”，但“把树”是否是一种植物，译者尚不清楚。
- VIII 即阿布·阿斯瓦德·杜里 (Abul-Aswad al-Du'ali, 688-718)，他被认为是阿拉伯语法的奠基人。
- IX 英语中一般表述为过去完成时。